

广西壮族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关于开展 2020 年全区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和 助理全科医生培训结业考核工作的通知

各市、县（市、区）卫生健康委（局），区直各医疗卫生单位，各相关考核基地：

为做好 2020 年全区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和助理全科医生培训结业考核工作，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人才交流服务中心关于做好 2020 年度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和助理全科医生培训结业考核有关工作的通知》（卫人才发〔2020〕26 号）及《自治区卫生计生委关于做好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制度衔接工作的通知》（桂卫科教发〔2016〕5 号）等要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考核专业设置

根据《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要求，结业考核专业设置 35 个（含助理全科医生培训），具体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及助理全科医生培训专业代码》（附件 1）。

二、考核对象

（一）根据原自治区卫生计生委等 7 部门《关于印发建立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桂卫发〔2014〕30 号）、《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助理全科医生培训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桂卫科教发〔2016〕22 号）等相关规定完成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和助理全科医生培训（以下简称“新

人新办法”培训)的人员,以及参加2018年、2019年全区住院医师规范化结业考核未合格需补考的“新人新办法”培训人员。

(二)根据原卫生部《关于实施〈临床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试行办法〉的通知》(卫教发〔1993〕第1号)等有关规定完成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以下简称“老人老办法”培训)的人员,并按照桂卫科教发〔2016〕5号精神,符合以下条件的人员:

1.三级医疗机构:2014至2017年进入临床岗位后于2017年12月31日前完成“老人老办法”培训,至今仍未进入“新人新办法”培训阶段的;

2.二级医疗机构:2014至2018年进入临床岗位后于2018年12月31日前完成“老人老办法”培训,至今仍未进入“新人新办法”培训阶段的,以及参加2018年、2019年“老人老办法”培训结业考核未合格而需补考的。

3.基层医疗卫生机构:2020年1月1日前完成“老人老办法”培训的。

2020年之后,广西将不再安排“老人老办法”培训结业考核及补考。已进入“新人新办法”培训阶段的人员,不得参加“老人老办法”培训考核,如以虚假材料报考并通过考核的,查实后取消《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

三、考核报考条件

(一)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具备良好的医德医风和敬业精神。

(二)报考“新人新办法”培训考核的,须在2020年10

月底前按要求完成本专业基地的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培训过程考核合格（含按照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模式培养的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并取得《医师资格证书》（含医师资格考试通过者及助理医师资格考试通过者）。

（三）报考“老人老办法”培训考核的，须符合以下学历及工作年限要求：

1. 取得相应专业博士学位并取得医师资格。

2. 具有相应专业硕士学位，从事临床工作满 2 年并取得医师资格证书。

3. 具有相应专业本科学历，从事临床工作满 4 年并取得医师资格证书。

4. 具有相应专业专科学历，从事临床工作满 6 年并取得医师资格证书。

5. 具有相应专业中专学历，从事临床工作满 7 年并取得医师资格证书。

报名条件中有关专业学历或学位的规定，是指国家教育和卫生行政部门认可的正规院校毕业学历或学位。工作年限计算：三级医疗机构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二级医疗机构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截至 2020 年 1 月 1 日。（注：按桂卫科教发〔2016〕5 号文件，以上所指医院等级为 2016 年 2 月 19 日前医院等级。）

四、考核方式及形式

结业考核分为临床实践能力考核和专业理论考核。临床实践能力考核采用模拟操作、临床操作等形式进行；专业理论考

核采用人机对话形式。

五、考核报名

(一) 所有参加专业理论考核的人员均采用网上报名后，现场确认的方式。

1. 网上报名时间：2020年6月15日-6月26日。考生须在此期间登录中国卫生人才网（<http://www.21wecan.com>）网上报名系统填写相关信息完成报名。考生须如实填写个人信息，上传相片（白底，小二寸），并打印《2020年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结业考核报名表》。

2. 现场确认时间：2020年6月15日-6月30日。考生应规定时间内将相关报名材料交所在主培训基地，由主培训基地负责统一收集审核后，到主培训基地所在地的考点进行现场确认。不得跨省和跨市异地报考。

3. 报名材料要求：

(1) 《2020年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结业考核报名表》（单位审核并盖章，一式两份，一份单位留存，一份考点留存）。

(2) 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经考点核验后复印件留存，原件退回）。

(3) 毕业证、学位证原件及复印件（经考点核验后复印件留存，原件退回）。

(4) 医师资格证书、医师执业证书原件及复印件（经考点核验后复印件留存，原件退回。2019年通过医师资格考试但未取得医师资格证书者，可凭考试成绩单报名）。

(5) “老人老办法”培训考生还需提交近期免冠小二寸、

白底彩色相片 1 张（用于办理《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考试合格证书》）。

（二）对于参加 2018 年、2019 年全区住院医师规范化结业考核临床实践技能考核未合格，需补考的“新人新办法”人员，采取到所在主培训基地进行现场报名及确认的方式完成考核报名，不须网上报名。由所在主培训基地按照考区考核管理机构提供的《2020 年全区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结业考核“新人新办法”培训临床实践能力考核补考人员信息汇总表》（附件 2）的要求，收集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报名信息和相片电子版报考点。相片电子版必须为考生本人近期免冠小二寸、白底正面免冠彩色证件照，分辨率不小于 413×626，大小为 150-300k，并以身份证号命名.jpg 格式（如 450103*****.jpg）。

六、考核安排

（一）临床实践能力考核。

1. “新人新办法”培训。

（1）考核时间：2020 年 8 月 8 日、9 日。

（2）考核地点：由广西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结业考核领导小组办公室（以下简称“考核办”）统一安排到自治区卫生健康委认定的临床实践能力考核基地分专业（专科）进行。

（3）考核方式：采取模拟操作、临床操作形式进行。

2. “老人老办法”培训。

由各市卫生健康行政部门沿用“老人老办法”培训考核的形式组织实施。

3. 临床实践能力考核准考证的发放。

准考证由自治区卫生健康人才与技术服务中心统一生成，下传到考生所在主培训基地，由基地负责打印后于7月30日前发给考生，考生应严格按照准考证上注明的具体时间及地点参加考核，因个人原因未能在规定时间内进入指定考场参加考核的，后果自负。

4. 考务管理。

(1) 各承接临床实践能力考核的基地，必须按照《广西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结业考核临床实践能力考试基地遴选认定标准》组织考核工作，严格执行考务流程，加强考官管理及培训。并要根据我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相关要求，做好考场的各项消毒与人员防护工作，优化考务流程，避免长时间的封闭场所人员聚集情况，提前制定预案，务必确保考生、考官及考务人员的健康安全。

(2) 执考的同组考官必须由来自不同医院的人员组成，由各承接临床实践能力考核的基地自行协调解决。

(3) 严格落实保密措施，加强保密管理。各承接临床实践能力考核的基地考试管理机构要根据有关保密要求，严格落实保密措施，特别要加强对涉密人员的保密教育，做好试卷、答题纸、《考生评分表》的接收、运送、保管、使用、回收等环节的保密工作。试卷到达基地后，要严格按照保密规定进行存放，安排人员24小时值班（每班次不少于2人），并做好相应的交接班记录。

(4) 考核实施期间，参与考核工作的人员必须遵守国家保密法的有关规定，严格按照规定履行主考、监考、巡考等工作

职责，维护考场秩序，切实加强对学生手机等通信工具的管理，提高对高科技作弊的防范意识。

(5) 做好考试材料清点、回送、保管工作。考试结束后，考务管理人员当场清点核对考试材料无误后收回，评分表、试卷（含答题纸）必须分开装袋，予以密封，于考试结束次日专车专人回送自治区卫生健康委民族大道办公楼5楼自治区卫生健康人才与技术服务中心保密室。

(6) 加强成绩录入与管理。各基地应于考试结束24小时内完成考生成绩录入，生成考生成绩表数据；考生成绩表数据必须以专用移动存储介质的形式于考试结束一周内报送“考核办”。各站评分结束后，不得更改《考生评分表》上的考试成绩，录入《考生评分表》成绩时，须双人双核，确保准确无误。

(二) 专业理论考核。

1. 专业理论考核由自治区卫生健康委组织实施，参加全国统一命题考试，具体考务工作委托自治区卫生健康人才与技术服务中心负责。各市卫生健康委设立考点负责辖区考生的考核组织实施工作。

2. 通过报名资格审核的考生，请于8月7日-16日登录中国卫生人才网打印准考证。

3. 考场安排。各市卫生健康委负责设立符合条件的计算机考场，承担辖区内考生的人机对话考核。考场维护，编排试室、考生座位安排时间为7月11日-21日。

4. 考核时间及形式。

2020年8月16日，采用人机对话形式进行。

考核日期	场次	时间
8月16日	第一场	9:00—11:30
	第二场	14:00—16:30

七、考核成绩查询及证书发放

(一) 专业理论考核成绩由国家卫生健康委人才交流服务中心在中国卫生人才网统一公布，考生成绩将以标准分形式报告，考生可凭本人准考证号和证件编号进行成绩网上查询。

(二) “新人新办法”培训临床实践能力考核及专业理论考核均合格者为考核合格，发放全国统一制式的《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或《助理全科医生培训合格证书》，全国范围内有效。未通过的考试科目可以申请参加次年结业考核，已通过科目成绩三年内有效。

(三) “老人老办法”培训临床实践能力考核合格者方可报名参加专业理论考核，专业理论考核通过者为考核合格，发放《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考试合格证书》。

(四) 结业考核不接受考生的成绩复核申请。

八、其他事项和要求

(一) 各专业理论考核大纲和临床实践能力考核指导标准已在中国卫生人才网 (<http://www.21wecan.com/>) 发布。

(二) 按照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模式培养的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由所在的主培训基地负责通知，组织其进行报名考核。

(三) “考核办”与各承接临床实践能力考核的基地进行

临床实践技能考核试卷的交接工作定于8月7日上午8:30在自治区卫生健康委民族大道办公楼进行,请各基地届时派考务人员2名乘专车前来进行交接,交接工作期间食宿按规定返回单位报销。

(四)为加强考务管理,考核期间“考核办”将抽调、组派考核巡考员到各基地及考点进行巡考,请各基地及考点配合好巡考工作。

(五)有关军队人员参加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结业考核,请相关基地按照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卫生局有关通知要求,做好考生报考信息的报送工作。

(六)报名考核的考生、考点、基地及相关单位要注意加强考生报考材料的审核工作,考生对报考材料真实有效性负第一责任,所在单位或基地对考生报考材料审核负主要责任,自治区卫生健康人才与技术服务中心负责组织相关人员对报考材料进行复核。

(七)各市、县(市、区)卫生健康委(局)、培训基地要注意加强政策的宣传,让各级医疗卫生机构、医师知晓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和结业考核政策,以及2020年结业考核的安排及要求,确保应参加考核人员能按照报名,做好迎接考核的准备,顺利通过考核,促进全区考核通过率的提升。

联系人及电话:自治区卫生健康人才与技术服务中心培训及综合科(南宁市民族大道80号)王海政、谢绪云 0771-5853809(传真)、闭阅 0771-2618892。

- 附件：1.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及助理全科医生培训专业代码
2. 2020 年全区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结业考核“新人新办法”培训临床实践能力考核补考人员信息汇总表
3. 各主培训基地及所归属考点分布表



广西壮族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0年5月8日

(信息公开形式：主动公开)

抄送：自治区卫生健康人才与技术服务中心，各住院医师规范化（助理全科医生）培训基地。

附件 1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及 助理全科医生培训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专业代码
内科	0100	麻醉科	1900
儿科	0200	临床病理科	2000
急诊科	0300	检验医学科	2100
皮肤科	0400	放射科	2200
精神科	0500	超声医学科	2300
神经内科	0600	核医学科	2400
全科	0700	放射肿瘤科	2500
康复医学科	0800	医学遗传科	2600
外科	0900	预防医学科	2700
外科（神经外科方向）	1000	口腔全科	2800
外科（胸心外科方向）	1100	口腔内科	2900
外科（泌尿外科方向）	1200	口腔颌面外科	3000
外科（整形外科方向）	1300	口腔修复科	3100
骨科	1400	口腔正畸科	3200
儿外科	1500	口腔病理科	3300
妇产科	1600	口腔颌面影像科	3400
眼科	1700	助理全科	6100
耳鼻咽喉科	1800		

附件 2

2020 年全区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结业考核“新人新办法”培训 临床实践能力考核补考人员信息汇总表

序号	考点名称	姓名	身份证号	主基地名称	协同基地 名称	报考专业	专业理论考核 合格年度	专业理论考核 合格年度准考证号
1								
2								
3								
4								
5								
6								
...								

附件 3

各主培训基地及所归属考点分布表

序号	归属考点	主基地名称	备注
1	南宁市	广西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2		广西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3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医院	
4		广西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	
5		中国人民解放军第 923 医院	
6		南宁市第一人民医院	
7		南宁市第二人民医院	
8		南宁市第八人民医院	助理全科基地
9		南宁市第九人民医院	助理全科基地
10	崇左市	广西壮族自治区民族医院	
11		扶绥县人民医院	助理全科基地
12	柳州市	柳州市人民医院	
13		柳州市工人医院	
14		广西科技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助理全科基地
15		柳州市柳江区人民医院	助理全科基地
16		鹿寨县人民医院	助理全科基地
17	桂林市	桂林医学院附属医院	
18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溪山医院	
19		桂林市人民医院	
20		荔浦市人民医院	助理全科基地
21	梧州市	梧州市红十字会医院	
22		岑溪市人民医院	助理全科基地

序号	归属考点	主基地名称	备注
23	玉林市	玉林市第一人民医院	
24		北流市人民医院	助理全科基地
25	贵港市	贵港市人民医院	
26		桂平市人民医院	助理全科基地
27	北海市	北海市人民医院	
28		合浦县人民医院	助理全科基地
29	百色市	右江民族医学院附属医院	
30		百色市人民医院	
31		百色市右江区人民医院	助理全科基地
32		平果市人民医院	助理全科基地
33	钦州市	灵山县人民医院	助理全科基地
34	贺州市	钟山县人民医院	助理全科基地
35	河池市	河池市金城江区人民医院	助理全科基地

注：来宾市，防城港市考点无“新人新办法”考生，只负责受理“老人老办法”考生。